（上接B1133版）

（从左到右依次为：鲲鹏J30室内商用清洁机器人、鲲鹏J40室内商用清洁机器人、麒麟J110室外商用清洁机器人）

公司商用清洁机器人主要分为室内鲲鹏、室外麒麟两大系列，面向国内和海外商超、写字楼、交通枢纽、园区、公园景区等商业客户，充分融合机器人、AI智能等先进技术，实现智能化、自动化清洁，增强清洁品质、提升清洁效率，建立数据化、智能化的管理运营模式，有效解决人工清洁面临的劳动力短缺、人员老龄化、人员管理难、清洁质量和效率管控难、人力成本不断提升等痛点和问题。

写字楼

交通枢纽

商业综合体

酒店

J30清洁机器人，主要用于解决通道狭小、清洁面积小的办公室、物业公寓、零售商超等场景，可以搭配商品陈列用于商品促销展示。

J40清洁机器人，主要用于室内写字楼、商场、轨道交通等地面清洁需求。产品集多种清洁功能于一体，具备自动规划清扫路径、AI垃圾主动清扫、自动充电等功能，可灵活适应各类环境。

J110室外清洁机器人，主要用于户外半开放场景，如园区、小区、公园等路面清洁。产品集自动定位导航、自动规划、自动垃圾识别、自动垃圾打包等功能于一体，灵活小巧，可适应室外各种地形地面。

4、智能化系统及解决方案

（1）智慧共享充电系统

针对新能源充电市场，公司创新性推出了智慧共享充电系统。自2022年6月该系统首次在江苏省苏州市成功试点应用后，目前，该产品已经成功拓展至无锡、南京、北京、银川、绍兴等地。智慧共享充电系统包含智能机器人、共享充电桩、电控接插件、运行轨道以及运营管理平台等部分，利用机器人控制技术、人工智能技术和智能调度算法，通过机器人将空闲充电桩搬运到指定车位供车主充电。

该系统具备以下主要优势：突破传统"一位一桩"的模式，通过机器人实现充电桩和车位的分离，从"车找桩"变为"桩找车"，为用户提供充电便利性；通过共享充电基础设施的方式，降低整体建设以及基础设施成本，实现最优的投入产出比；通过整体的有序充电规划，避免无序同时充电对配网带来的冲击，降低配网增容的压力。

（2）设备健康度管理系统

设备健康度管理系统是为公司在人工智能领域的技术积累，结合最新的声纹采集与噪声滤除技术，实现利用声纹对变压器运行状态的实时定性评估。同时，利用声纹数据频谱与特征的异常特征，进一步实现局部放电、重过载、高压过励磁、机械松动等类型故障的预诊断。最后，将声纹监测数据与其他监测数据相结合，构成故障从"萌芽一发展一形成"的全过程、全阶段监测与预警体系，提升"早发现、早处理"能力，从而提高变压器的安全运行水平。该系统已通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证实验室的第三方性能测试。测试结果表明，该装置能够经受户外的恶劣天气以及站内的复杂电磁环境，对于各频段信号都有良好的采集效果，可以精确获取目标设备的声音特征。

（3）智能电网巡视系统

公司智能电网巡视系统遵循国家电网关于变电站智能巡视建设与应用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助力国家电网智慧化、无人化智能运维。智能电网巡视系统整合各类环境感知系统、摄像头、机器人、无人机、声纹检测设备等智能终端，软件集成多类设备控制、环境三维建模展示、设备检测结果智能算法识别等功能及算法，可实现站内数据采集、实时监控、自动巡视、智能分析、智能联动、远程操作等功能，减轻运维人员巡检工作强度，提高设备智能化管理程度与人员作业安全管理水平。

公司智能电网巡视系统现已通过国家电网远程智能巡视系统检测，对于各类数据异常可精准分析与判断，具备较高可靠性及场景适应性，能够解决设备集中管理，区域智能运维诉求。该系统配合自主巡视任务制定，可实现站内设备、人员、环境的全方位、高效率联合巡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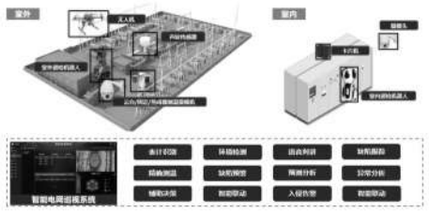

5、消防类机器人

消防灭火机器人

公司消防类机器人产品主要包括高喷智能灭火机器人、自主导航消防机器人、储能站消防机器人等，主要面向消防应急救援领域，客户群体除应急管理部门外，还包括重视消防安全隐患的电网系统客户，以及电厂、大型化工类企业等，可应用于变电站、特高压站、储能站、城市综合体、石油石化等场景。

自推出消防类机器人以来，公司消防类机器人已从传统的遥控操作模式发展到半自主/全自主控制模式，可代替或辅助消防救援人员开展火灾处置工作，保障消防员的安全，提升抢险救灾的能力。

高喷智能灭火机器人

公司高喷灭火机器人采用全自主+远程遥控方式，通过多种传感器完成对火灾环境监测、定位及自动导航等功能，可以第一时间自动响应火情报警，并且通过搭载的水、泡沫、干粉等灭火介质进行火情压制及灭火，有效开展早期火灾处置。

公司对消防机器人产品持续进行功能及可靠性的升级优化。2022年，针对高喷消防机器人新开发了超声波避障功能、灭火闭障双确认功能，并优化了无线充电模块，为用户带来更好的安全保障及使用体验；对消防灭火机器人优化了水枪功能，提高了灭火及降温表现。报告期内，公司亦紧跟客户需求，积极探索，持续开发消防机器人的更多应用场景。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供应链中心负责公司生产经营所涉及的物资与服务等相关的采购工作。研发阶段，供应链中心参与物料选型、DFM评审、工艺优化、组织商务谈判、技术交流、推进模块化设计等工作，保障后续转量产的可制造性、可供应性与成本优化需求。量产阶段，为了保障量产交付效率，公司会根据对订单需求变化的判断，结合采购周期、市场波动情况，通过定制化采购、委外加工、通用标准件采购相结合的模式，对关键物料及常规物料采用滚动策略备料，控制合理的库存水平，并采取集中采购、按需分批交货的模式，以灵活有效地保证顺利生产、保障货期，并维持产销平衡。报告期内，针对大批量产品交付，在前述采购模式基础上，新增供应链集成模式，对供应商进行分级管理。

公司供应链中心根据销售订单及研发、生产部门的需求制定采购计划，按照采购管理程序进行审批确认后实施采购。公司制定了完整的供应商开发及采购管理办法。在日常供应商管理中，对供应商的选择和导入实行评审小组制，由供应链中心协同公司研发中心、品控部等多部门对供应商进行考察评审；从质量、交付、成本、服务等方面对供应商进行绩效考核，并跟进绩效改善结果，对重点供应商进行QPA审核辅导、定期召开QBR会议、组织年审等。

报告期内，公司供应链中心亦紧跟公司发展规划，提前开发储备供应商资源，及时盘点优化供应商资源池，同时与重要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推进供应链生态圈的打造。未来，公司将持续完善供应链管理体系，保障交付安全与及时性，推进采购成本优化，构建供应质量防线，不断提升供应链管理水平。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业务规模及市场需求情况，公司也会进行策略备货，以缩短交货时间。报告期内，公司制造部门持续开展工艺优化创新工作以及管理优化创新工作，不断提高综合管理水平，结合公司供应商资源优化、研发技术升级等措施，促进提质增效降本，提升核心竞争力，提升客户体验，满足客户需求。

公司产品零部件主要通过外购或外协加工方式取得，因此制造部门主要负责产品的组装、测试等工作。制造中心根据公司订单需求、销售计划、产品库存等情况制定生产计划，并负责产品的组装及测试。制造采取柔性生产模式，实现生产计划可结合订单情况、项目实施情况等进行快速调整，随需应变，保证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以实现生产效益的最大化。

3、营销模式

公司不同业务的客户及营销模式有所不同：

电力业务主要客户包括电网公司、发电企业及其下属企业等，公司主要通过公开招投标或竞争性谈判等方式获得项目订单。公司商务运营中心负责招投标信息的收集、市场拓展、项目投标及合同签订等工作。

共享充电业务聚焦于设备销售与建设服务两大核心领域，主要客户包括电动车公司、房地产开发商、电网及下属企业等。公司通过公开招投标、竞争性谈判、直销等方式获得项目订单。公司共享充电事业部负责市场拓展、合同签订等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了江苏省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建设运营资质，在充电产品销售后，可根据客户需要为房地产商、物业方或经销商等合作伙伴提供代运营服务。

商用清洁机器人业务面向国内和海外商业客户，应用于室内、室外的商用清洁场景，比如商超、写字楼、交通枢纽、园区物业、公园景区等。该产品的主要经营模式为大客户直销、渠道销售和租赁业务模式。公司智能清洁事业部负责市场信息的收集、市场拓展、合同签订等工作。

轨道交通行业业务由公司与南京地铁运营有限责任公司成立的合资公司宁和智能负责，由其对接轨道交通行业客户，并提供轨交类、电力类、共享充电、商用清洁类等各类机器人产品和智能化服务，通过公开招投标、竞争性谈判、直销等方式获取订单。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总资产	3,851,234,585.64	3,722,950,806.06	3.45	3,375,014,09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75,871,055.36	2,406,133,042.30	-1.26	2,651,209,869.40
营业收入	748,278,448.88	668,709,497.56	11.90	1,284,934,150.19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567,178,642.96	439,068,133.36	29.18	1,161,247,247.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56,413.64	-97,971,874.48	不适用	483,046,008.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155,207.94	-165,643,314.64	不适用	373,955,322.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17,483.36	118,832,546.14	-78.61	-10,710,546.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2	-3.83	增加3.41个百分点	21.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95	-0.48	不适用	2.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95	-0.48	不适用	2.3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49,603,182.46	129,229,253.29	104,227,874.70	365,218,138.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69,375.62	-57,744,752.21	-40,129,788.89	76,448,75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096,584.41	-63,886,657.35	-48,189,733.88	74,824,598.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908,935.09	-2,529,289.16	-85,055,208.09	27,093,045.5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08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46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朱付云	0	61,328,400	29.70	0	质押	25,990,000	境内自然人
南京瑞蓓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25,500,700	12.35	0	质押	10,310,000	其他
张静	0	8,976,000	4.35	0	无		境内自然人
江苏华泰战略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6,623,214	3.21	0	未知		其他
南京诗洁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80,000	6,243,204	3.02	0	质押	2,230,000	其他
兰新力	-162,700	6,053,395	2.93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许春山	-1,647,208	3,066,800	1.4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智华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78,900	0.96	0	未知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419,286	1,845,854	0.89	0	未知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四组合		1,451,740	0.70	0	未知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南京瑞蓓为朱付云实际控制的企业。张静为朱付云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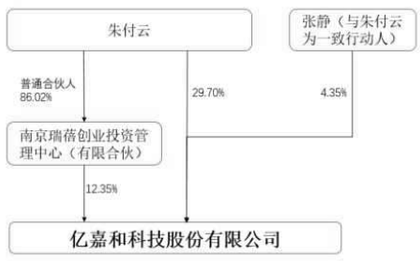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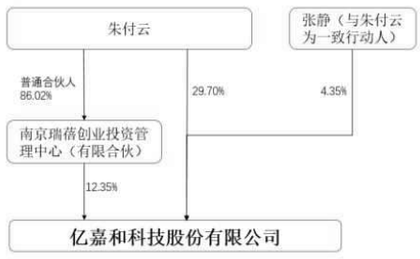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4,827.84万元，同比增加11.9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05.6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8,791.55万元；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315.5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3,248.81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385,123.46万元，同比增加3.4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38,091.61万元，同比减少1.26%。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666 证券简称：亿嘉和 公告编号：2024-009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唐丽萍女士主持。

（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9日以邮件、电话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

（三）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张晋博先生、财务总监王立杰先生列席了会议。

（四）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内容信息能够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其他重要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3）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023年度，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1）。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是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资金需求、公司财务状况、经营计划等因素所作出的决定，该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逐项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7.01、《关于监事会主席唐丽萍2023年度的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监事唐丽萍回避表决。

7.02、《关于监事程玲2023年度的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监事程玲回避表决。

7.03、《关于监事王娜娜2023年度的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监事王娜娜回避表决。

7.04、《关于监事韦城（已离任）2023年度的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注：韦城先生已于2023年8月4日离职）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客观、全面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3）未发现参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求更多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2,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是基于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出租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将自有房产出租给佗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经营需要，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租房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相关内容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修订利润分配政策，综合了股东的投资回报、公司可持续发展需求及实际情况等因素，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交易所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章程》及公司实际情况，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666 证券简称：亿嘉和 公告编号：2024-011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嘉和"或"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827号）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543,90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34.46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604,562,794.00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03,905,834.83元，本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00,656,959.17元。2018年6月6日，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扣除尚未支付的承销保荐费不含税额84,746,226.42元后的余额519,816,567.58元，汇入本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开设的692211117账号内。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8年6月6日出具《验资报告》（中天运〔2018〕验字第90037号）。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96号）核准，本公司于2021年4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130,92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77.5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07,737,764.22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0,272,176.56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7,465,587.66元。2021年4月1日，在扣除证券承销费人民币7,000,000.00元（含税）后，承销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余额人民币700,737,764.22元转入公司指定人民币账户内。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4月2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天运〔2021〕验字第90032号）。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于2023年度结项，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4,668.63万元（含理财及利息收入净额）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相关募集资金账户已完成注销。

2023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期初余额	18,646.42
减：本期直接投入"智能巡检机器人集成测试中心"	1,633.46
减：本期直接投入"智能化产品与服务研发综合楼"	1,558.03
减：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含理财及利息收入净额）	10,947.79
减：项目结项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含利息）	4,668.63
加：现金管理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61.49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2、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期初余额	46,142.69
减：本期直接投入"特种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室内轮式智能巡检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5,815.38
减：本期直接投入"特种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室内智能巡检操作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7,941.25
减：本期直接投入"特种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消防搜救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0,071.17
加：现金管理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739.92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23,054.80

注：上表中分项的合计值与所列示的合计数存在差异系因四舍五入导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存放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在日常募集资金管理中严格执行上述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定。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18年6月2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软件大道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静安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设立四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8年6月29日、2018年7月2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软件大道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静安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为优化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管理效率，2019年7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根据会议决议，公司在中信银行南京月牙湖支行设立新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原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募集资金本息余额（含结构性存款到期后理财本息）全部转入中信银行南京月牙湖支行，并注销了中国民生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原募集资金账户。2019年8月2日，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次募集资金账户变更不涉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公司其他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变。

为优化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管理效率，2019年11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根据会议决议，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支行设立新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原平安银行南京江宁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募集资金本息余额（含结构性存款到期后理财本息）全部转入新设立的中国民生银行专项账户，并注销了平安银行南京江宁支行专项账户。2019年11月21日，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次募集资金账户变更不涉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公司其他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变。

为持续优化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管理效率，公司于2020年2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根据会议决议，公司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武支行增加设立一个新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门用于智能巡检机器人集成测试中心、智能化产品与服务研发综合楼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管理和使用，并将原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软件大道支行（账号：320104016000609466）内的部分募集资金转至该新设募集资金账户内。2020年2月24日，公司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武支行设立了新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0142220000001751），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软件大道支行账户中的部分募集资金共计5,500万元转入该账户，并会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次募集资金账户变更不涉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公司其他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变。

上述协议各方均按照协议约定履行了相关职责。截至2023年12月31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结项，节余募集资金已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3年12月办理完成销户手续，公司与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21年4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人民币账户作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武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另行设立3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1年4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设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新街口支行增加设立一个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门用于存储、管理和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1年4月28日，公司、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上述协议各方均按照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注：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收到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武支行的通知，由于银行内部机构调整，公司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开设的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及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合并简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统一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武支行迁移至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相关账户迁移工作已于2022年4月完成。迁移后，公司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行名称由"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武支行"调整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应的银行账号不变。鉴于公司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时，系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次调整系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下属支行调整，不涉及变更协议签署主体，无需重新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结项，节余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3年12月办理完成销户手续，相关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状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静安支行	98210078801000000351	已销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软件大道支行	320104016000609466	已销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支行	631588186	已销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月牙湖支行	8110501012601349722	已销户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0142220000001751	已销户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23,054.80万元，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新街口支行	93040078801900001141	募集资金专户	270.8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32050159503600001525	募集资金专户	185.99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0142260000002112	募集资金专户	47.5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	632827796	募集资金专户	36.0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